

鹤岗市兴安三校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岗市兴安三校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鹤岗市兴安三校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鹤岗市兴安三校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岗市兴安三校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业务范围：小学学历教育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8个，分别 校长室 副校长室 教导处 政教处 财务室 班主任室 及科任室 活动室 等

（二）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鹤岗市兴安三校	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鹤岗市兴安三校 部门编制总数为55 个，其中：行政编制0个，事业编制50个，工勤编制5 个。实有人员158人，其中：在职人员57人，离退休人员101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3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1人，离退休人人数减少2人 。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鹤岗市兴安三校2023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51.58	一、教育支出	69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5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8.91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51.58	本年支出合计	1151.5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151.58	支出总计	1151.58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单位资金	
	合计	1151.58	1151.58	115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1	学校	1151.58	1151.58	115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1052	鹤岗市兴安三校	1151.58	1151.58	115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51.58	1151.58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96.06	696.06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696.06	696.06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696.06	696.0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304.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09	304.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73	162.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4	9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2	47.1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52	5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52	5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52	52.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91	98.9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91	98.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91	98.9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51.58	一、本年支出	1151.5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1.58	（一）教育支出	69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52
		（四）住房保障支出	98.9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151.58	支出总计	1151.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1.58	1151.58	1082.42	69.16	0.00
205	教育支出	696.06	696.06	626.90	69.16	0.00
20502	普通教育	696.06	696.06	626.90	69.16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696.06	696.06	626.90	69.1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304.09	304.0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09	304.09	304.09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73	162.73	162.7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4	94.24	94.24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2	47.12	47.1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52	52.52	52.5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52	52.52	52.52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52	52.52	52.5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91	98.91	98.9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91	98.91	98.9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91	98.91	98.9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1.58	1082.42	69.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3.88	913.8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4.83	314.83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14.83	314.8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4.69	254.69	0.00
3010201	津补贴	247.94	247.94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6.75	6.75	0.00
30103	奖金	48.02	48.02	0.00
3010301	奖金	48.02	48.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24	94.2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12	47.1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3	50.5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50.07	50.0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46	0.4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	1.18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18	1.1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91	98.9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6	4.3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16	0.00	69.16
30208	取暖费	45.32	0.00	45.32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5.32	0.00	45.32
30226	劳务费	4.14	0.00	4.14
30228	工会经费	5.63	0.00	5.63
30229	福利费	14.07	0.00	14.07
3022901	福利费	14.07	0.00	14.07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54	168.54	0.00
30302	退休费	162.73	162.73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48.22	148.22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4.51	14.5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86	4.86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4.86	4.8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1	0.81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81	0.81	0.00
30309	奖励金	0.14	0.14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兴安区

鹤岗市兴安三校 2023年部门预算

报送财政局日期：2022年 月 日

财政局批复日期：2023年 月 日

编报单位：鹤岗市兴安三校

审批单位：兴安区财政局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鹤岗市兴安三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569.5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48.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93.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98.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鹤岗市兴安三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162.7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生活补助	10	生活补助	4.8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8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班主任津贴	10	各类人员补	4.3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以工代训/培训	10	助支出	4.50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49.46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福利费	10	福利费	14.07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5.63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学校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学校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完成年度工作			中小学幼儿园教育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工作	等于	正向	100	%	20.00
		质量指标	按相关质量要求完成	等于	正向	100	%	10.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等于	正向	100	%	10.00
		成本指标	完成计划内投资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减少洪涝灾害损失、增加经济效益	大于等于	正向	15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灾减灾能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水生态建设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3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全区水利工作向好发展	等于	正向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10.00

第三部分 鹤岗市兴安三校2023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鹤岗市兴安三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收入总预算1151.5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66.69万元，增长16.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用于疫情防控方面资金支出及人员增加资金支出。支出总预算1151.58万元，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66.69万元，增长16.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用于疫情防控方面资金支出及人员增加资金支出。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收入预算1151.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51.58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支出预算1151.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1.58万元，占100.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151.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51.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51.58万元，其中，教育支出696.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4.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2.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8.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6.69万元，增长16.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用于疫情防控方面资金支出及人员增加资金支出。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1.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1.58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696.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6.91元，增长14.2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62.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万元，增长1.1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4.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87万元，增长25.0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7.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1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上年没有职业年金经费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2.5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45万元，下降34.33%，主要原因是上年包含退休职工部分。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98.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44万元，增长66.3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51.5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82.42万元，公用经费69.16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314.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61万元，增长9.2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254.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4.36万元，增长21.0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48.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2万元，增长16.2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94.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87万元，增长25.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47.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12万元，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职业年金经费。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50.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15万元，增长42.8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1.18万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2万元，下降48.69%，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下降。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98.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44万元，增长66.3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4.3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0.2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45.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经费调资。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4.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4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5.6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28万元下降43.18%，主要原因工会经费比例下降。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14.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8万元，增13.5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62.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1万元，增长1.6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4.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5万元，增长5.42%，主要原因是本年包含遗属取暖费。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2.29万元下降98.12%，主要原因是本年只含退休大病上年包含退休医疗。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6.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三公经费的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出国经费的资产。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各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鹤岗市兴安三校固定资产金额175万元，其中：房屋580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2个，涉及预算金额1151.58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兴安三校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年度工作，完成小学教育工作等12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